

邯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邯人社案字〔2024〕73号

邯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政协邯郸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391号提案的答复

贾磊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提升我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工作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产业工人是工人阶级中发挥支撑作用的主体力量，是创造社会财富的中坚力量，是创新驱动发展的骨干力量，是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的有生力量，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有着重要作用，近年来，我们采取多种措施不断加强了产业工人队伍建设。

一、有关工作开展情况

(一) 制定培训政策文件。2019年以来，我们按照国家、省市决策部署，围绕我市主导产业，先后印发了《关于印发邯郸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邯政

办字〔2019〕47号)《关于开展2022年职业技能培训攻坚行动的通知》(邯人社字〔2022〕133号)《关于开展2023年职业技能培训提质增效的通知》(邯人社字〔2023〕72号)等一系列政策文件。

(二)持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023年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44341人次,完成年度任务36000人次的123.2%,涵盖了电工、焊工、钳工、炼钢工等服务我市主导产业发展的57个工种。

(三)试点开展特级技师评聘。经过省人社厅批准,我市邯郸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2家企业为首批特级技师评聘试点企业(全省共14家),共评审出7名特级技师(全省共33名),我市数量全省第二。

(四)典型引领提升职业认同感。近年来,我们持续挖掘遴选优秀高技能人才推荐参加各项评选,2023年经我市推荐申报,省厅评审,我市8名人员获得河北省突出贡献技师称号,数量位居全省第一,目前我市共有全国技术能手17人,省突出贡献技师57人。

(五)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征集工作。按照“谁用人、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的原则,鼓励企业、院校积极申请职业技能自主评价机构并组织开展工作,目前,全市自主评价机构达到58家。

二、下一步工作措施

针对您提出的工作建议，我们将认真吸纳研究，并做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根据产业发展和企业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培训，充分利用线上平台资源，大力推广“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模式，积极探索“智能+”培训新形态，线上线下深度融合，提升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紧密结合本地主导产业，加大“急需紧缺”“高精尖”技能人才的培养力度，培养一批适合产业发展需求、企业发展需要的高技能人才。

（二）健全完善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推动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以邯郸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与武安市政府签订的《职业技能提升和技能人才培养项目战略合作协议》为示范，支持各县（市、区）、各企业积极与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开展合作，鼓励全市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和我市规模以上企业开展订单、定岗、定向式培养，提升产业工人技能水平和岗位适应能力。

（三）拓宽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建立健全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制度，由用人单位和社会培训评价组织按照有关规定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聚焦拓宽高技能人才发展，按照省厅工作方案要求，加快推进“新八级工”职业技能等级设置，稳妥有序开展特级技师、首席技师评聘工作。支持高技能人才参与企业管理，重视从技能人才中培养选拔干部。

(四) 完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全面实行以职业资格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技能人才评价制度。完善以职业能力为导向、以工作业绩为重点、注重工匠精神培养和职业道德养成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

(五) 推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全面开展。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自主开展技能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企业对新招录或未定级职工，可根据其日常表现、工作业绩、岗位条件，结合职业标准和企业岗位规范要求，直接认定相应的职业技能等级。

(六) 促进技能要素参与薪酬分配。引导企业建立健全基于岗位价值、能力素质和业绩贡献的技能人才薪酬分配制度，加大对高技能人才的激励力度。支持企业采取“一事一议”的办法，完善高技能特殊人才特殊待遇政策。

(七) 浓厚良好社会氛围。加大政策宣传力度，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劳模精神，积极宣传产业工人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和贡献，进一步营造重视、关心、尊重产业工人的社会氛围，形成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再次感谢您对人社工作提出的宝贵建议，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人社工作的发展。



领导签发：马聚军

联系人及电话：任伟 3115918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市教育局、市国资委。